

11.1、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兰州市七里河区彭家坪镇人民政府的兰州市七里河区彭家坪镇人民政府七里河区彭家坪镇冬季清洁取暖燃煤小火炉天然气改造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冷凝式燃气采暖热水炉，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诺科冷暖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1898万元，资产总额为846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鑫永宏环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8月22日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兰州市七里河区彭家坪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兰州市七里河区彭家坪镇人民政府七里河区彭家坪镇冬季清洁取暖燃煤小火炉天然气改造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冷凝式燃气采暖热水炉，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申花电工器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6人，营业收入为1180.931632万元，资产总额为1698.76076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申花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8月22日

11.1、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兰州市七里河区西园街道办事处 的 七里河区西园街道小火炉清洁能源改造“煤改气”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冷凝式燃气采暖热水炉，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 广东瑞马热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0 人，营业收入为 639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24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西安韦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8 月 22 日

11.1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非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 兰州市七里河区彭家坪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兰州市七里河区彭家坪镇人民政府七里河区彭家坪镇冬季清洁取暖燃煤小火炉天然气改造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冷凝式燃气采暖热水炉及相关服务（标的名称），属于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双菱戴纳斯帝电气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5人，营业收入为18989万元，资产总额为2595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天成特种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8月22日

11.1、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兰州市七里河区彭家坪镇人民政府的兰州市七里河区彭家坪镇人民政府七里河区彭家坪镇冬季清洁取暖燃煤小火炉天然气改造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冷凝式燃气采暖热水炉，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佛山市麦享智慧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0人，营业收入为2899万元，资产总额为1046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卓晔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8月21日